

中国物业管理协会

中物协函[2019]5号

关于征集 2019 年度中国物业管理协会 团体标准制定项目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:

为贯彻落实 2019 年“标准建设年”行业工作主题,推动行业团体标准工作高质量发展,保障物业服务标准有效供给,根据《中国物业管理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(试行)》的有关要求,特向全行业征集 2019 年度中国物协团体标准制定项目,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申报原则

申报项目应紧密围绕物业管理行业发展和市场创新的实际需求,具有行业普遍适用性和可实施性,与现行国家标准无交叉,无重复矛盾。

二、申报要求

(一)团体标准申报程序应符合《中国物业管理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(试行)》的要求,申请范围应在各业态物业服务标准、物业业务标准、绿色智慧标准等行业及社会重点关注方面;

（二）团体标准申报应具备充分的前期调研基础，主要技术指标和标准内容应科学合理；

（三）团体标准制定周期一般不超过 12 个月；

（四）对于已有成熟标准草案，并经实践验证的标准提案项目，在申报时可提交标准草案并申请采取快速程序。

三、申报程序

申报团体标准的单位应在 3 月 10 日之前填写《团体标准制修订立项申请书》（见附件 1），并附上标准草案，将纸质版和电子版提交至中国物协标准化工作委员会。

中国物业管理协会秘书处

联系人：王丽霞 电 话：010-88083107

中国物业管理协会标准化工作委员会秘书处

联系人：刘宗武

地 址：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 163 号飞亚达大厦西座 8 楼

电 话：0755-61358132 18620466492

邮 箱：824045787@qq.com（邮件主题为“XX 单位团体标准立项申报材料”）

附件：团体标准制修订立项申请书



附件

团体标准制修订立项申请书

项目名称		制定 ☐	
		修订 ☐ 标准号:	
申请立项单位名称		联系人	
单位地址		手 机	
电 话		E-mail	
项目任务的目的、意义或必要性:			
适用范围和主要技术内容:			
国内外情况简要说明:			
采用的国际标准编号			
申请立项单位意见	中国物协标委会意见	中国物协意见	
(签字、盖公章)	(签字)	(签字、盖公章)	
年 月 日	年 月 日	年 月 日	

注：如本表空间不够，可另附页。